

高雄醫學大學研究所入學通知單

敬啟者：

恭喜台端經錄取為本校 107 學年度研究所新生，請依下列注意事項辦理研究生入學註冊事宜。

教務處 啟

親愛的高醫新鮮人：

首先歡迎您成為「高醫大」家庭中之一員，您將要在此度過人生最輝煌且難以忘懷的歲月。為簡化註冊流程，檢附新生入學報到通知單及本校其他有關單位資料，亦可至教務處網站「最新消息」(<http://academic.kmu.edu.tw/>)中查閱相關資訊，請各位新生詳閱各項說明，並依規定完成註冊(選課、繳費等)及體檢相關事宜，為了便於學生證提前製作以及其他相關業務的進行，請您於 **7/23 下午 5:00 前完成所有網路報到手續**，新生入學辦理重要事項時間如下表所示：

(學校總機：07-3121101)

項目	日期	聯絡分機
網路新生個人資料維護、新生迎新報名	107年7月06日(星期五)至 107年7月23日(星期一)止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分機：2106-2108 專線：07-3210936 資訊處，分機：2184
宿舍申請	107年7月06日(星期五)至 107年7月13日(星期五)止	學務處，李心慧小姐 分機：2823 專線：07-3210571
學雜費減免申請	107年7月06日(星期五)至 107年7月29日(星期日)止 ※申辦減免者請於系統D.2.1.02q確認審查通過，並等候減免後正確金額轉帳到彰化銀行(須兩日工作日)，再行繳費或視需求辦理就學貸款。	學務處，李心慧小姐 分機：2823 專線：07-3210571
就學貸款申請	107年8月01日(星期三)至 107年8月09日(星期四)止	學務處，許四郎先生 分機：2823 專線：07-3210571
列印繳費清單(繳費時間)	107年7月27日(星期五)至 107年8月09日(星期四)止	出納組，分機：2125 轉 41~45 (學雜費收費標準，可至本校首頁/學雜費專區查詢)
新生健康體檢	107年7月16日(星期一)至 107年8月02日(星期四)止	學務處，莊蕙萃護理師 分機：2117
新生註冊	107年8月02日(星期四)日至8月15日(星期三) (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暑假期間8月3、7、10、14、17日不上班，不受理註冊。)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分機：2106-2108 專線：07-3210936
新生迎新(演藝廳)	107年8月16日(星期四)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分機：2106-2108 專線：07-3210936
網路選課	預選課時間： 107年8月20日(星期一)00:00至 107年8月31日(星期五)24:00止 第一次加退選： 107年9月10日(星期一)00:00至 107年9月14日(星期五)12:00止 第二次加退選： 107年9月14日(星期五)20:00至 107年9月25日(星期二)12:00止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分機：2106-2108 專線：07-3210936 (學生選課須知請參考教務處網頁 (https://academic.kmu.edu.tw/)→註冊課務專區→選課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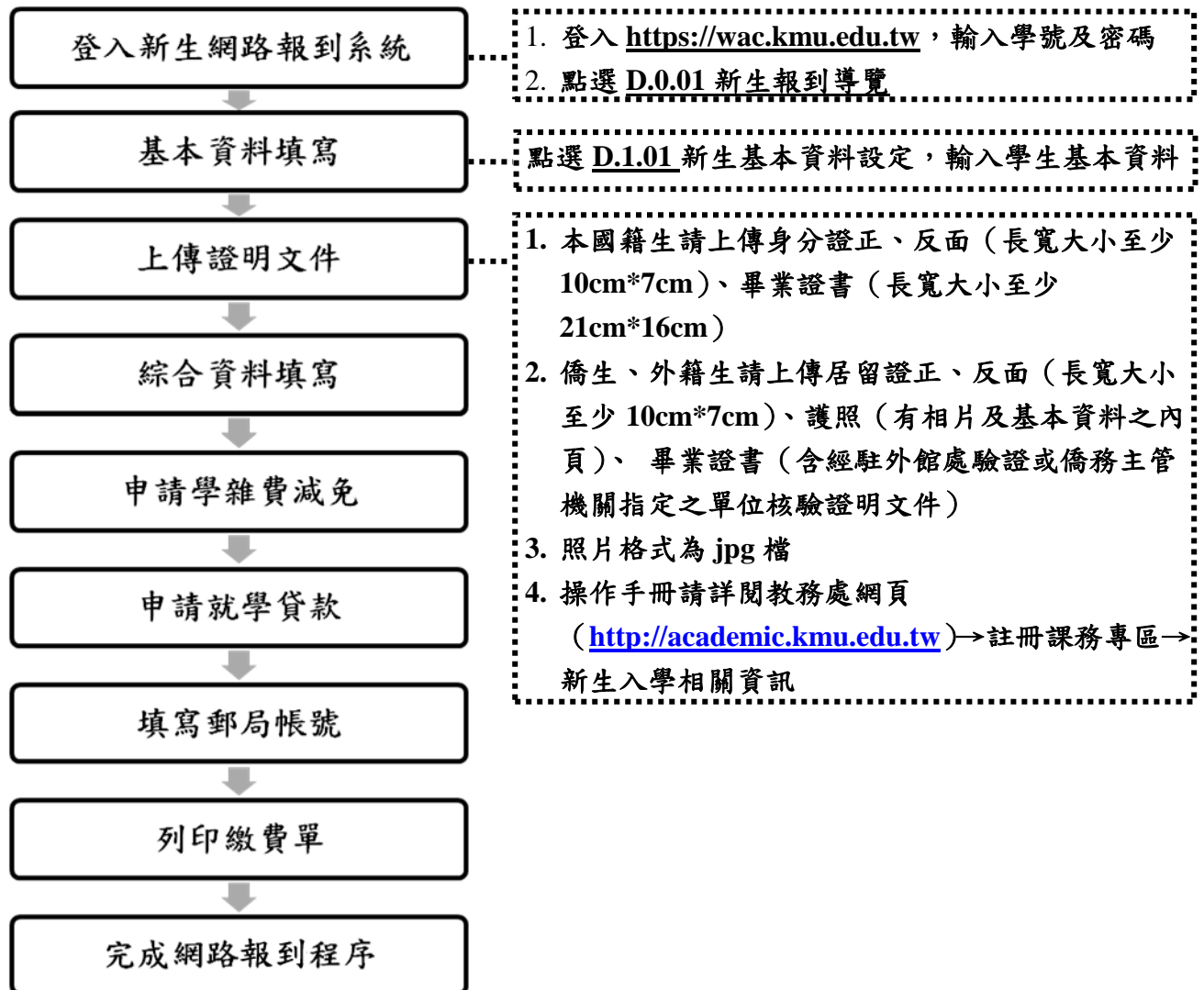
※提醒您：本校上班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暑假期間7月10日起至8月17日止，本校每週二、五全天皆不上班。

※小叮嚀：8/16(星期四)研究生全校迎新活動(詳如附件一)，7/23前上網報名者提供便當。

※研究生新生相關程序如有異動，請參考新生入學專區網頁。

1. 網路註冊新生個人資料維護說明如下所示：

- (1) 網路註冊系統填寫日期：107年7月6日00:00至7月23日17:00止。
- (2) 註冊網站：本校學生資訊系統(<https://wac.kmu.edu.tw>) → D.0.01 新生報到導覽。
- (3) 學號查詢：學生資訊系統(<https://wac.kmu.edu.tw>) → 開放查詢 → Q.1.20 新生學號查詢。
- (4) 登入密碼：身分證前六碼，含小寫英文字母，僑生或他國學生則為民國制出生年月日，如：1993年1月3日出生，密碼則為820103。
- (5) 網路系統流程圖：



2. 註冊：

- (1) 註冊日期：107年8月2日至8月15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暑假期間8月3、7、10、14、17日不上班，不受理註冊。）
- (2) 註冊地點：勵學大樓2樓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3) 註冊需攜帶以下證件：
 - 非碩專班報考在職生者需繳交『在職人員就讀高雄醫學大學研究所同意書』
 - 身分證正本、畢業證書正本（含經駐外館處驗證或僑務主管機關指定之單位核驗證明文件）、學雜費繳費單收據聯、體檢收據（皆需正本）
- (4) 體檢時間：107年7月16日至8月2日止（本校附設醫院健康管理中心，體檢時間為周一至周六上午8:10至11:00，周一至周五下午1:30~4:00。健康管理中心聯絡電話：07-320-8269）
 - 於本校附設醫院體檢者，附設醫院統一彙整報告；若於其他公、私立地區以上醫院體檢者，請於107年8月2日前將體檢報告親送或郵寄至本校衛保組（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學務處衛保組收），限107年6月11日以後完成之體檢報告，體檢項目請至學務處網頁新生體檢專區查詢。
 - 體檢前請至學生資訊系統平台D.2.8.02登入「學生健康資料」，資料將於註冊日備查。

研究生第 0 哩 - 共同課程

活動時間：107 年 8 月 16 日（星期四）8：30－17：00

時 間	內 容	主講單位	地 點
08：30～09：00	新生報到		
09：00～09：10	致歡迎詞	校長	演藝廳
09：10～09：30	研究生教務資訊介紹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	
09：35～09：55	研究生學生事務簡介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10：00～10：20	研究生產學研究	產學營運處	
10：25～10：45	研究生研發事務簡介	研究發展處	
10：50～11：00	中場休息		
11：00～11：20	研究生國際交流	國際事務處 學生交流組	
11：20～11：40	圖書館電子資源應用	圖書資訊處 讀者服務組	
11：40～12：00	研究所生物統計課程整合說明	楊奕馨老師	
12：00～13：30	午餐		
13：30～17：00	專業課程 新生活動	各學院	

研究生第 0 哩系列活動如有異動，以網站 <https://academi.kmu.du.tw>→註冊課務專區→

研究所新生迎新公告為主。

迎新報名路徑：資訊系統首頁(<https://wac.kmu.edu.tw>)→學生登入→D.0.01 新生報到導覽
→基本資料填寫（表格下方報名欄位）

高雄醫學大學 107 學年度學生停車證申請通知

一、汽、機車停車證申請方式：

汽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申請時間：自107年9月3日(星期一)09:00起至9月19日(星期三)17:00止於勵學大樓1樓事務組辦理登記。(提供運動場地停40格固定車位，與研究助理共同抽籤)2、辦理方式：先至網路填寫申請單並自行列印，再至勵學大樓1樓事務組繳交紙本完成驗證(駕照、行照)後，將發放抽籤籤條，抽籤次序以現場繳件時間為主。3、抽籤時間：107年9月20日(星期四)12:20~13:20，未派人到場視同放棄抽籤。抽籤將準時開始，依抽籤序號叫號，叫號三次未到者視同過號，過號者將從最後一位叫號完成後，再依過號順位叫號一次，直至抽籤時間結束為止。4、清潔維護費以學期計算，大車位每學期費用為6400元、小車位每學期費用6000元。至事務組登記抽籤時，請先行決定登記大、小車位抽籤類別(以排氣量1800 c.c.區分)，每人申請乙次為限。
機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申請時間：107年9月1日(星期六)08:00系統開放。2、辦理方式：先至網路填寫申請單並自行列印後，再攜帶相關證件(駕照、行照或保險卡)於上班時間至勵學大樓1樓事務組辦理。3、申辦機車停車證費用為一學年400元，屆時將發放e-Tag條碼與圓形停車證。首次申請者e-Tag條碼將免費發放，並於新學年度可繼續沿用，若因個人因素導致e-Tag條碼無法讀取時(如撕毀、換車...等)，須自付補發費用。

二、校內機車停車場暫不提供250c.c.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停放。

三、停車證申請網址：<https://wac.kmu.edu.tw/qur/qurq0057.php>

四、查詢停車證申請通知內容請至事務組網址：

<https://oga.kmu.edu.tw/index.php/zh-TW/forms-download>

五、申請停車證相關問題請連絡總務處事務組黃麗燕小姐(分機：2124#71)。

107 學年度研究所新生宿舍進住注意須知

1. 宿舍線上申請時間：7月6日-7月13日 (<https://goo.gl/cY1w1T>)
2. 請詳讀本文件，瞭解本校宿舍管理辦法後，確認申請者，需於新生進住日(9月7日-9月9日)繳回已簽章完成之文件。
3. 抽籤暨宿舍床位公佈時間：7月18日
4. 繳費單列印：7月27日(請確認住宿費是否確認轉入)
5. 在職專班、學士後學制、設籍於高雄可通勤地區【新興區、前金區、苓雅區、鹽埕區、鼓山區、前鎮區、三民區、楠梓區、小港區、左營區、鳳山區、鳥松區、大寮區】，此三類別學生，不可申請宿舍，僅能申請候補床位。
6. 申請住宿期間以一學年為原則，繳費則分上、下學期繳費(上學期繳費含寒假期間，下學期不含暑假，暑假留宿請另行申請辦理)。
7. 宿舍門禁由保全人員負責執行，住宿生憑學生證刷卡出入，進住日未能繳費完成者，僅設定一週門禁卡，請於一週內憑繳費完成收據，修改學生證設定。
8. 凡訪客家屬均須至管理室登記及押附有照片之有效證件登記，並穿著訪客背心由該房現住宿生陪同，始得進入。
9. 住宿生須定時配合學務處參加消防及逃生演練，如未有正當理由請假無故未到者，違反宿舍規定記違規點數50點，新生週(9月12日)為第一次安全演練。
10. 憑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當年度)與戶籍謄本(3個月內)正本可申請住宿費減免，須於開學後30日內辦理。(延修生或雙主修輔系所延長之修業時間及各類推廣教育班別學員生不予補助。)

宿舍重要規定：

住宿安全關懷：

- 一、 星期一至星期四每日22:30-23:30進行點名，若逾點名之時間應於23:30前向宿舍幹部補點名。
- 二、 連續3日未回宿，且未向樓長請假，自第4日起每日記5點，超過7日由學務處學生安全相關人員通知家長。

宿舍規範及違規處理要點：

- 一、 為維護宿舍安全與秩序，特訂定宿舍規範及採取違規記點制度；凡住宿期間於宿舍區域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查屬實者，即依情節予以記點(觸犯校規之部份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住宿規範及記點標準如下：
 - (一) 在宿舍公共空間堆放物品或未向學務處申請張貼海報。
 - (二) 未妥善分類丟棄個人物品，破壞環境整潔。
 - (三) 隨意張貼宣傳品或塗鴉。
 - (四) 在非曬衣場之公共空間晾曬衣物。
 - (五) 寢室電話使用超過10分鐘而影響他人使用時間。
- 二、 從事下列行為記20點：
 - (一) 在宿舍公共空間堆放物品或未向學務處申請張貼海報。
 - (二) 未妥善分類丟棄個人物品，破壞環境整潔。
 - (三) 隨意張貼宣傳品或塗鴉。
 - (四) 在非曬衣場之公共空間晾曬衣物。
 - (五) 寢室電話使用超過10分鐘而影響他人使用時間。
- 三、 從事下列行為記50點：
 - (一) 下列違反國家法律之行為：
 1. 利用宿舍網路從事不法之行為或違反學術網路之使用規範。
 2. 從事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行為。
 3. 在宿舍與人鬥毆。
 - (二) 下列妨害公共安全之行為：
 1. 未經登記進入他人住宿館舍或異性住宿區域。

- 2.未經登記攜帶異性住宿生進入住宿區域。
- 3.未經登記攜帶非此住宿館舍之住宿生進入。
- 4.未經登記攜帶非住宿生進入。
- 5.將門禁卡(學生證)交給非住宿生，致非住宿生進入宿舍。
- 6.以物品阻擋安全門，使安全門無法正常閉合，不聽勸阻或累犯。
- 7.在宿舍內(簡易廚房除外)烹煮食物。

(三) 防震防災演練、住宿生安全講習點名未到者且未請假。

(四) 用宿舍共用洗衣機洗滌實驗衣。

(五) 喧嘩或以他法製造噪音，影響公共安寧，不聽勸阻或累犯。

(六) 故意破壞或攜出公物。除記點外，造成損壞或遺失者須照價賠償。

(七) 在宿舍內飲酒、賭博、抽菸等。

(八) 其他足以影響宿舍安全之行為及活動。

三、從事下列行為者，視情節輕重記 80 點或勒令退宿：

(一) 下列嚴重妨害公共安全之行為：

- 1.攜入或存放違法(禁)物品或危險物。
- 2.燃燒物品。
- 3.於暑假未申請留宿卻有住宿情形。
- 4.其他嚴重妨害公共安全之行為。

(二) 頂讓床位、私自調換床位、霸占床位或排斥他人入住。

(三) 故意或過失損壞或攜出宿舍公物，逾 14 日尚未賠償者。

(四) 更改或破壞冷氣電路或計費系統，規避計費器計費。

(五) 在宿舍內飼養動物。

四、宿舍違規行為記滿 50 點以上者，以書面通知家長，記滿 60 點以上者，註銷下學年度的宿舍申請及宿舍候補資格，並以書面通知家長。

五、宿舍違規行為記點事項，記滿 100 點者得勒令退宿。

退費規定：

一、除休學、退學、轉學者外，一律不退費。

二、休學、退學、轉學者住宿費之退費，比照本校學生休退學退費作業要點方式辦理之。

勒令退宿應於 14 日內(國定及例假日除外)辦理退宿完畢，逾期未完成退宿者將強制搬離，未淨空之物品不負保管責任。

學生簽名：_____ 蓋章：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蓋章：_____

本文件一式兩份，請於宿舍進住當日繳交與工作人員，並請自行留存一份。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